

2020年3月23日 星期一

尋工者福利金 (JobSeeker Payment, 舊名為“新開始福利金” Newstart) 和冠狀病毒補助

聯邦政府在3月22日宣布，對“新開始福利金”（現稱尋工者福利金）進行修改，並引入每兩周550澳元的冠狀病毒補助，該津貼將於4月27日開始發放。以下是有關此津貼的發放信息摘要。

• 從現在起到4月13日

- 失業或收入降到門檻值以下的人士，可以申請正常的尋工者福利金——這是舊的“新開始福利金”，對於沒有孩子的單身人士來說，每兩周仍為先前的\$ 565.70（取決於收入和家庭情況）。他們還將獲得政府的第一筆一次性750澳元付款，該筆款項將從3月31日起開始發放（隨著人們逐漸申請，直至4月13日）
- 如果適用，申請人仍然必須提供其被雇主遣散的證明（離職證書，Employment Separation Certificate）。
- 普通的等待期已被免除（一個星期），但流動資產等待期（按儲蓄存款設定等候時間，從5999澳元存款擁有者等候1周，到11,500澳元或以上存款擁有者等候13周）仍適用。擁有大量存款的人士需要按要求等待。
- 所有資產測試仍然適用。
- 修訂後的共同義務（每月找4份工作）

從4月14日至4月27日

- 以上所有條件均適用，但您不會收到首筆\$750的款項。

• 4月27日以後

- 除了尋工者福利金外，政府還將向所有符合條件的受助者每兩周支付額外的550澳元冠狀病毒補助（這也包括領取疾病津貼、青年津貼、育兒津貼、伴侶津貼、特殊津貼和農戶津貼的人士），為期6個月
- 資產測試、流動資產等待期和解雇證明均免，為期6個月。正處於這些等待期的任何人士都可以獲得補助。
- 符合特殊資格的自雇人士和個體經營者開始獲得資助，為期6個月。
- 如果您有資格獲得冠狀病毒補助，那麼您就**沒有**資格獲得第二筆\$750的一次性付款。
- 修訂後的共同義務（每月找4份工作）

免責聲明:

此文本僅為一般性指導，信息在2020年3月23日13:00撰寫時正確。請核對政府信息以瞭解更多詳情。